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简称：德邦科技

股票代码：688035

2025 年 01 月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资料目录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3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相应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7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

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 年 1 月 22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 66 号正海大厦 29 层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现场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现场出席人员到会情况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监票人员
- (五) 审议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相应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 (十) 见证律师出具股东大会见证意见
- (十一)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十二) 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相应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2 月收到独立董事杨德仁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杨德仁先生根据中国科学院院士兼职管理的要求，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杨德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陈田安先生提名李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李明先生将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同时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均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李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核无异议。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2 日

附件：李明先生简历

李明，男，1960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住权，博士，现为上海交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长聘教授，先进信息材料联合研究中心主任，电子材料技术研究所所长，微电子材料学术带头人。李明教授本科、硕士毕业于东北大学，在日本九州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电子化学专业获得工学博士学位，曾在日本电子封装企业三井高科技从事封装材料与技术的研发多年，目前主要研究方向为微纳电子互连材料成形理论与应用，低温固态键合方法、芯片微通道高保形有机绝缘膜水相成膜方法、高密度微凸点成形技术等，并取得了多项研究成果。先后承担了国家 02 重大科技专项、科技部 973 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及面上、科技部国际合作、上海浦江人才计划以及国内外企业合作等项目，共发表学术论文 200 余篇，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50 余项，曾获得上海市教学成果一等奖，中国电子学会电子制造与封装分会“突出贡献奖”等。李明教授还担任中国电子学会电子制造与封装技术分会理事、上海市电子学会副理事长等职。

截至目前，李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